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1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10184号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星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海星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海星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海星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海星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海星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海星股份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国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文生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2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8元，共计募集资金529,36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5,918,14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83,441,86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921,86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69,52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55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408860100100051632	13,220.00	0.0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408860100100051758	10,608.00	136.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483273535497	15,100.00	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539173533903	8,024.00	961.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分行	2319614629100023423		1,575.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分行	2319614629100023547		68.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6008605018170132641		1,424.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543074679911		2,014.09	
合计		46,952.00	6,180.98	

(三)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

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2019-9-17 至 2020-10-15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	2020-9-21 至 2020-11-23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	2020-9-21 至 2020-12-21
南通海一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8,000,000.00	2020-9-21 至 2020-12-28
合计				68,000,00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募投项目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高性能低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用于“5G 领域用新一代超高比容长

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2.78%。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募投项目变更的原因

公司“高性能低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的原因系该项目原计划主要用于配套提供“高性能低压化成箔扩产技改项目”所需的低压腐蚀箔原料，但由于今年以来全球及国内经济环境日益复杂、经济增速处于放缓的趋势，公司拟充分利用原有低压腐蚀箔富余产能用于配套部分低压化成箔募投项目的原材料需求，从而在减少“高性能低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投资规模的情况下总体能够达到低压腐蚀-化成工艺产能的匹配。同时，本次变更有利于更好地集中资源，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先投资于具有广泛市场前景的 5G 领域用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铝电极箔项目。

（三）募投项目变更的决策程序

募投项目变更业经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募投项目变更的信息披露情况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承诺投资总额为 46,952.00 万元，已实际投资总额 34,709.46 万元，尚有 12,980.98 万元未投入使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6,651.34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8693 号）。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

根据公司 2020 年 9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6,8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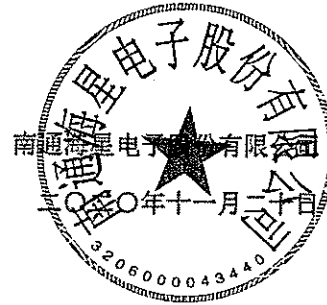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4,709.4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38.44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6,180.9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00 万元。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项目
4	高性能中高压腐蚀箱扩产技改项目	高性能中高压腐蚀箱扩产技改项目	8,024.00	8,024.00	7,138.62	8,024.00	8,024.00	8,024.00	7,138.62	-885.38		2021年2月
5	5G领域用新一代超高寿命铝电极产业化项目	5G领域用新一代超高寿命铝电极产业化项目		6,000.00	2,500.63		6,000.00	6,000.00	2,500.63	-3,499.37		2022年11月

注1：2020年5月15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铝电极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将“高性能低压腐蚀箱扩产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中的6,000.00万元用于“5G领域用新一代超高比容长寿命铝电极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因此“高性能低压腐蚀箱扩产技改项目”承诺投资金额变更为7,220.00万元

注2：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的原因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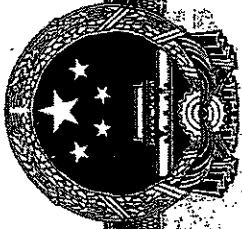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 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 1]	承诺效益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9 月		
1	高性能低电压腐蚀扩产技改项目	90.86%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1,907.99	1,253.50	1,608.89	1,137.22	3,999.61	是
2	高性能中高压化成箔扩产技改项目	97.39%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2,848.33	不适用	746.16	932.08	1,678.24	是
3	高性能低电压腐蚀扩产技改项目	86.79%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636.87 [注 2]	不适用	286.61	233.09	519.70	是
4	高性能中高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	98.51%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1,316.10	不适用	647.12	955.59	1,602.71	是
5	5G 领域用新一代超高性能长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项目达产后, 年净利润 3,464.0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由于公司投资项目系分步投产并逐步达到设计产能, 截止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是指已分步投产产线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本报告截止日的实际产量与相关产线设计产能之比

注 2: 2020 年 5 月 15 日,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建设新一代超高性能长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将“高性能低电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用于“5G 领域用新一代超高性能长寿命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因此“高性能低电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承诺投资金额变更为 7,220.00 万元。“高性能低电压腐蚀箔扩产技改项目”产能相应由变更前的每年 650 万平方米调整为变更后的每年 316.8 万平方米, 相应调整该项目全部达产后的预计效益(净利润)=1,306.70 万元(调整后)*316.8/650=636.87 万元

注 3: 5G 领域用新一代超高容量铝电极箔产业化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0 个月,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尚未形成产能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即可
获取企业信用信息
系统“了解更多”
信息、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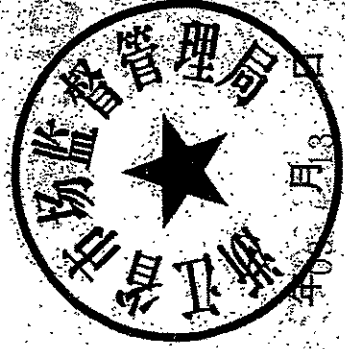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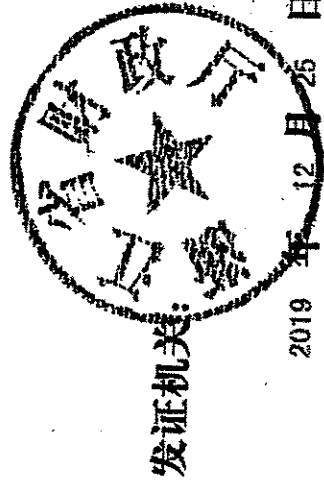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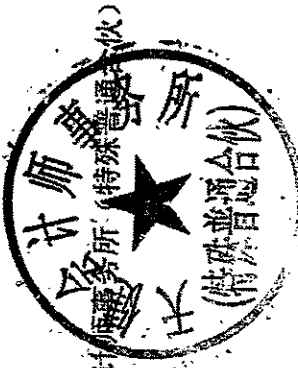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 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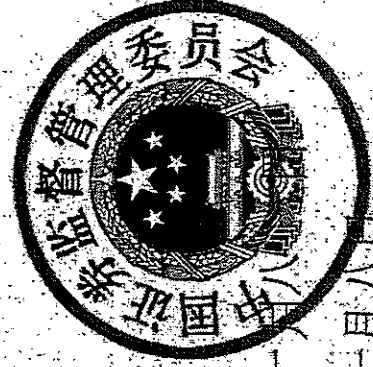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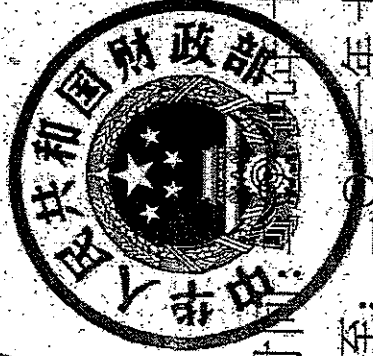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雄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2011年11月8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11年11月8日



316

仅为 消星股份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宋国刚 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姓 名 Full name 宋国刚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0-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宋国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62179100635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91898

批准发证机关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1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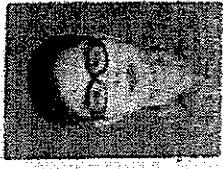
667



仅为明显印信前次蒙蒙资金使用情形鉴证报告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徐之生是中国
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
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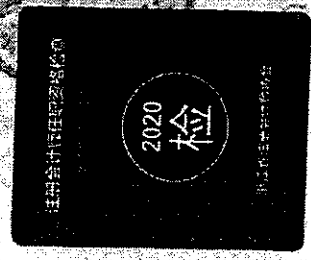
姓名 特文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1-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12219871116571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10123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